

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5 年 10 月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4

 二、会议议程 4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一： 7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二： 9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三： 10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四： 12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五： 13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及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15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或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消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投票表决时，应当在表决票中每项提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意见。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十、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一名律师代表进行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二、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

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召开日期时间：2025 年 10 月 31 日下午 15:00

（二）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逢西村文头岭脚东侧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

网络投票系统及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5 年 10 月 31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5 年 10 月 31 日）的 9:15-15:00。

（四）会议召集人：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新增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撤销监事会、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制度及制定部分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3.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3.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3.06	《关于修订〈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3.07	《关于修订〈承诺管理细则〉的议案》
3.08	《关于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3.09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选举曾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会议结束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一：**《关于新增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公司治理监管规定与公司法衔接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监事会改革相关要求，结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情况、公司可转换债券的转股情况及其他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修订情况如下：

公司公开发行的“华特转债”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转股数量为 900 股，本次转股增加股本 900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 元。

公司已完成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10.8 万股及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8.1 万股的回购注销事项。公司累计股本相应减少 18.9 万股，减少注册资本 18.9 万元。

综上本次合计减少注册资本 18.81 万元，减少股本 18.81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2,049.3021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2,030.4921 万元，公司股本由 12,049.3021 万股变更为 12,030.4921 万股。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事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以上议案已经 2025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

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及《公司章程》全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二：**《关于撤销监事会、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贯彻落实《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进一步规范和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平衡和理顺企业内部监督制衡关系，提升企业决策、运行效率，健全内部监督体系。公司拟撤销监事会和监事，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将监事会及监事职责统筹整合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法行使相关监督职责。

公司将根据规定，结合内部经营管理实际，完成人员职务任免、安置以及相关档案和资料移交归档，并进行章程等工商登记备案工作。

以上议案已经 2025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三：**《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制度及制定部分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依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拟修订并制定部分制度：

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原《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合并为《股东会议事规则》）

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3.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原《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合并至《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4.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5. 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并更名为《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6. 修订《重大交易决策制度》；（原《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合并为《重大交易决策制度》）

7. 修订《承诺管理制度》并更名为《承诺管理细则》；

8. 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9. 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以上议案已经 2025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及相关制度全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四：**《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聘期一年，经审计委员会了解和审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等，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准确、客观、公正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

以上议案已经 2025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五：**《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独立董事谭有超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谭有超先生因个人工作及职务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集人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谭有超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的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且现有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谭有超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现提名曾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已经 2025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调整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